

高职学生“微违纪”分析与对策研究*

任志杰

(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 温州 325003)

摘 要: 微违纪就是因学生主观意向或客观条件所致, 使学生在其言行上轻微触犯校纪校规, 但违纪程度的上限还未达到《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学校《学生手册》中规定的最低处罚标准的行为。勘定“微违纪”的要素有三: 已违纪、轻微、未达到违纪处理下限。文章对高职学生微违纪进行概念界定, 并就如何巧妙处理微违纪, 形成良好的学风提出切实可行的处理方法。

关键词: 微违纪; 标准; 学风建设

中图分类号: G7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0105(2020)01-0018-04

Analysis and Countermeasure Research on Minor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of Higher Vocational Students

REN Zhi-jie

(Zhejiang Industry and Trade Vocational College, Wenzhou, 325003, China)

Abstract: Minor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is caused by subjective intention or objective conditions, which makes students slightly violate school discipline and rules in their words and deeds, but the upper limit of the degree of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has not reached the minimum punishment standard stipulated in the *Regulations on Student Management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and the *Student Handbook of Schools*. There are three elements of minor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minor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and failure to reach the lower limit of punishment. This paper defines the concept of micro-discipline violation of higher vocational students, and puts forward practical methods on how to deal with micro-discipline violation skillfully and form a good style of study.

Key Words: minor violation of discipline; standard; construction of study style

一、引言

学生违纪是学生管理中的常见现象, 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学生其违纪的原因、类型和方式都不尽相同, 违纪处理的目的是希望通过对违纪主体的惩戒, 从而达到主观上改变认知, 客观上收敛行为, 既达到警示本人又能告诫他人, 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保证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正常贯彻执行的目的, 进而让全体受教育者在成长的路上不要再出现类似的情况, 避免更大的错误。

在我国有着半壁江山的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已成为新时代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重要培养基地, 但其生源结构、学历学制及教学模式都与本科院校不尽相

同。通过查阅期刊文献, 高职生的违纪主要集中在考试违纪和旷课超标两大类^[1], 究其原因是部分学生学习习惯不好, 从厌学逃课到习惯旷课、最后演变为考试违纪, 这对高职院校的学风建设起到了很大的负面作用。细致研究高职学生的这些违纪行为, 提出可行有效的解决方案, 对良好学风的形成有很鲜明的促进作用。调查显示, 高职大学生中迟到、旷课、早退、赌博等低层次违纪行为是高校学生违纪行为的主要构成, 约占违纪行为类型比例的70%~80%^[2]。真正应该引起重视的不是已经违纪的学生, 而是那些“小错误不断, 大错误不犯”的轻微违纪行为, 如果对这些现象和问题不重视、不研究、不整改, 坐等其酿成大错误再行处理, 于学生

收稿日期: 2019-09-29; 修回日期: 2019-12-28

基金项目: 温州市社科联、教育局2019年课题“巧妙处理‘微违纪’对高职院校良好学风作用研究”(WGSZ201923)

作者简介: 任志杰(1974—), 男, 甘肃靖远人, 讲师, 硕士, 主要研究方向: 思想政治教育。

和学校都是不利的事情,防患于未然永远是正确对待学生违纪的正确思想和方法。

二、微违纪概念界定

大部分学生的违纪行为并不是偶然出现的,而是有一个渐变的过程,若不重视这一渐变过程,就个体而言会从偶然违纪逐渐演变为习惯违纪,就群体而言则从个别违纪逐渐演变为群体违纪,进而影响学风校风。因此,巧妙处理个体第一次出现的违纪行为,对于遏制个体继续违纪和群体蔓延成风都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在现有学生违纪研究的各类文献资料中,集中研究和讨论的基本都是学生已经违纪的文章,包括违纪的类型、原因和惩罚、教育措施,而对于无违纪行为到已经违纪处理的这一个“轻微过度地带”却没有定义,也无专题研究。本文就是根据实际工作中的现象,结合已有学生违纪管理的理论,对此阶段界定一个新的概念“微违纪”。微违纪就是因学生主观意向或客观条件所致,学生在其言行上轻微触犯校纪校规,但违纪程度的上限还未达到《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学校《学生手册》中规定的最低处罚标准的行为。勘定“微违纪”的关键要素有三:已违纪、轻微、未达到处理下限。

三、微违纪的类型及内涵

(一) 上课纪律类

有文献显示,微违纪的行为不但量大面广,而且很多都没有有效处理措施,调查显示,80%的同学有“课堂睡觉、玩手机”的情况,30%有“迟到、旷课、作业抄袭”的情况,夜不归宿占11%^[3],这是前三位的。

首先是“上课睡觉、玩手机”,占80%,随着智能手机功能的日益强大,手机游戏及各类APP吸引着学生眼球,让其难于静心学习。还有部分学生响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号召,积极投身互联网的创业活动中,网络兼职、微商、淘宝业务不断,及时回复客户信息是创业成功的基本需求,上课是否使用手机已经成为目前高校课堂管理中的一个难题,很多高校利用上课收缴手机或创新教学方式减少此类问题,但评价不一,收效不同。

其次是“迟到、旷课和作业抄袭”的行为,约占30%的迟到行为,虽然算不上严重违纪,但却是

微违纪行为中对学风影响最坏的,因其量大面广,会造成极坏的风气,甚至关乎着整个学校的学风面貌。纯粹意义上较严重的旷课行为占学生微违纪行为的17.2%^[4],这种类型的旷课没有足够的理由,担心班主任不批准,就先造成旷课事实,事后若被发现就谎称身体不舒服、睡过头、家有急事、买不上车票等等理由,这类学生有个特点,旷课量少,旷课上限不会达到违纪处理的标准,教育批评时态度很好,但又不愿改正,想旷课时又故伎重演。这类旷课行为也为后续作弊、退学打下了“基础”,甚至在“旷课”行为的背后还有很多影响高校安全稳定的“隐形因素”,不能不高度重视。“作业抄袭”也是一个严重的微违纪现象,调查显示全年所有作业全部靠抄袭的占11.7%^[4],这是一个棘手且难处理的问题。

还有一种上课时的微违纪行为是不服从老师管理,上课爱说话、干扰他人听课,对老师的提醒充耳不闻、不理不睬、我行我素,甚至与老师顶嘴、辩解,给其他学生起到很坏的示范作用。个别老师和管理无效后也会抱着听之任之的态度,使得此类事态有扩大的趋势。

(二) 考试纪律类

此类情况在微违纪行为中比较少见,这是因为国家、省市、学校的考试制度都比较全面,对考试中出现的各类情况都已经进行了全流程、极细致的规定,照此执行即可,考试纪律的表现只能是两种结果:无违纪和违纪,没有微违纪的“过渡段”。但对于考试纪律类,重在预防和警示,作为平时教育和监考工作,要在考前多次进行教育、培养规矩意识,考试时若发现学生有作弊的意图,要及时警告并采取预防,避免出现违纪行为。

(三) 行为习惯类

据观察,这类行为在微违纪中占据的比例也很可观,目前没有具体的调查数据。偷带餐点进机房、穿戴不文明、公共场合吸烟、日常交流中使用污言秽语及侮辱性的言语、不履行寝室值日卫生、在寝室中使用大功率电器、寝室晚归等,此类行为都是生活习惯造成的,均够不上违纪处理的行为。若只是批评教育则效果不明显,会让此类不文明行为愈演愈烈。这类行为习惯类的微违纪行为若任其发展,就会造成更大的安全事故隐患,逐渐形成风

气、带歪学风,改变校风,进而影响到学校的口碑及招生情况。

(四) 团队意识及自媒体类

培养大学生的团队意识、集体意识,先公后私意识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管理和教育好青年大学生的集体主义意识既是党组织的主体责任更是共青团组织的主体职责。共青团员不参加班级团支部团日活动,不参加班级的集体活动,不参加升国旗仪式,这类行为都是没有集体荣誉感、没有团队精神、缺乏爱国主义的具体体现,应对此类微违纪行为应引起重视,及时给出处理的结果,避免出现“羊群效应”,影响校纪校风。另外,随着自媒体时代的到来,各类网络的推文、图片、各类搞怪恶俗的动漫不断涌现,学生对此类信息缺乏辨别能力,会在无意识的情况下不加辨别地进行转发,甚至会跟帖、评论、胡乱创作、蓄意夸大,对这些行为进行警示教育也是必要的。这是守住高校意识形态阵地的重要环节,不能草率应付,更不能漠视放过,触及违纪的按违纪处理,没有达到违纪条件的也要按“微违纪”批评教育或微惩戒,以期营造一种正能量、正思想、正观念的校园氛围和纪律。

四、微违纪的形成及演变

(一) 从偶尔到习惯

高考煎熬后的新生都曾有“轻松自在”的大学梦,注册报到后,高校规章制度对学生来说总是一种束缚和震慑,但部分学生试探和挑战规则的心理仍然存在。个别学生终因特定的利益诱惑或以前个人习惯,怀着“试探、侥幸”的心理尝试进行第一次违纪。假如因此而未发现并受到应有的惩戒,反而尝到了违纪的“甜头”,这种偶尔就会向习惯滑去,这种屡次违纪后未有惩戒的兴奋感和成就感会让其形成稳定的心理态势^[5],变得不再有愧疚感和惧怕感,甚至有了准备坦然接受违纪结果的心理准备,当真正的违纪结果到来时,他也毫无害怕和悔改。因此,防患于未然是学生管理中最重要“无为而治”和“有效药方”。

(二) 从个别到群体

一个人的违纪是个案,一群人的违纪是风气。“羊群效应”在学生中显得格外的鲜明,这是由于生理年龄、教育程度、兴趣爱好相似的原因。当一

个学生的轻微违纪行为没有受到应有的惩罚时,抱怨、鄙视、羡慕、嫉妒、赞许的心理随之而来,紧接着一个的模仿行为开始发生,当人数超过约20%时,法不责众的心理将让更多的同学随之模仿下去,以至于再想纠正时付出的时间和精力将是成千上万倍的。

五、微惩戒——巧妙处理“微违纪”的方法

一个人到一个新的环境,总有一个适应期,这个阶段当事人会提高警惕性,约束自己的行为从而期望获得集体的接纳。仔细研究高职生的违纪时间分布,呈现出“正态分布”,其中第一学期和第五、六学期违纪率低,第三,第四学期违纪率较高^[3]。这是因为第一学期新生对规章制度不熟悉,环境有敬畏,不愿意去冒险,因此,违纪率低。第五、六学期临近毕业,若出现违纪处分则无法在毕业前撤销处分,因此不愿付出这个代价。在高职三年中,抓住第一学期的“关键期”对学生进行管理和教育,让他们养成良好的习惯和纪律,是保证三年中良好学风的关键。

(一) 强化始业教育期的规矩意识教育

第一,创新管理制度。随着高校招生方式、办学规模、生源结构的改变,加之互联网技术的迅速发展,高校中学生的违纪行为也表现出新的样态,适时制定或修改《学生手册》中的部分内容,增加《学生微违纪处罚细则》对于预防学生违纪,养成良好学风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学生微违纪处罚细则》需要体现以下几个原则:首先是教育原则,不是处分而是惩戒,但要有过程性的付出。其次,惩戒要有可操作性,简单易行,要让学生觉得有惩戒感。最后,微违纪的细则要简单清晰,将主要的微违纪清单罗列清楚,不要企图追求面面俱到,主要解决关键问题。

第二,做透告知教育。充分细致地做好“事前告知规矩,事后复习规矩”是做好一切工作基本方法。在一个月的新生始业教育阶段,系统学习《学生手册》,要求所有学生参加《学生手册》考试,不及格者要补考。对《学生微违纪处罚条例》要以专题班会、知识竞赛、考试考核的方式反复学习、渗透,力争做到人人熟知。对新修改和制定的管理细则,也要反复强调,把“人人知晓”作为预防微

违纪的第一步。对班主任和任课教师队伍也要做到“人人知晓”,便于宣传和执行。也需要在教室、走廊等地布置标语,加强提醒和警示教育。

(二) 加强第一次微违纪后的承诺教育

在做好“学生微违纪处罚条例”充分告知和知晓教育后,紧接着需要做的就是“承诺教育”。当班级的一个学生有意或无意触犯了“违纪”条例,属于微违纪的性质。在及时了解缘由后,给予批评教育,同时签订“承诺书”是有效的管理方法。虽然,“承诺书”不是万能的,也不可能保持“长久有效”,但留下其“说话算数”的证据,对下一次教育是很有利的。

(三) 及时进行第二次违纪后的惩戒教育

当完成告知教育、承诺教育后,一些学生仍然屡教不改,毛病不断。言行上再次出现“微违纪”行为后,给予适当的惩戒处理是很有必要的,也是很有效果的。“微违纪”的学生对这样的微小惩戒也是愿意接受的,由于需要付出一定的时间和精力,这种“微惩戒”不需要详细、规范的流程,可以立即进行,更具有“现做现报”的效果,警示效果非常好。这种微惩戒包括:再次进行《学生手册》考试、抄写《学生手册》中的主要段落、抄写选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段落、集体上一周或两周早晚自习、爬楼梯锻炼、每天进行办公室签到考勤、协助老师工作半天、暂时保管手机一天等等措施,这些“微惩戒”具有“简单易操作、品种多易选择、付出时间就能完成”等特点,学生们易于接受,容易起效,也不会给学生留下“行政文件”的处理结果。

(四) 全面开展“礼”的教育

礼是体现文明素质和道德仁义的主要方式,更是对中华优秀礼乐文化的传承创新,对同学们进行全面的“礼”的教育,是进行正面牵引的有效途径。制定适合高校青年大学生的《曲礼手册》,将日常的寝室礼、餐厅礼、课堂礼、集会礼,事无巨细的通过班会、团日活动传递给大家,倡导做“彬彬有礼”的君子,让“礼”融入到学生日常生活和各个文体活动之中去,让“礼”成为衡量一个学生是否文明、是否道德的重要依据。通过“礼”的教育,让同学们脱离低级趣味而向高雅中正的言行方向前进,对于预防“微违纪”,形成良好的学风、

校风有非常有效的作用。

(五) 保持严格公正的违纪处理教育

对部分不顾“微违纪”惩戒,无视校纪校规的学生,保持严格公正的“违纪”处分,张榜公布被“违纪”处分的文件,让学生本人在“违纪”处分的教育中认识错误,改正思想是非常必要的措施。对已经超越“微违纪”而触犯了“违纪”行为的学生,要做到证据确凿、处理公正、程序合理、允许申诉、宣传警示的效果。只有有对“违纪”的敬畏,才有对“微违纪”的保障。

六、处理方法对良好学风形成的效果

(一) 课堂纪律明显好转

巧妙处理“微违纪”对课堂纪律的转变是最明显的,这是因为同学们不愿意因为这些微小的违纪行为被老师“关注”,被制度“惩戒”,更不愿意为此而去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抄写《学生手册》、抄写“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爬楼梯、集中上早晚自习等活动,既丢面子又费时间。微惩戒措施带来的效果就是上课中的迟到、旷课大幅度减少。班级平均迟到率降到1.03%,旷课率降到0.43%,极大地促进了学风建设。其次,课堂的学习风气也有所改观,虽然上课玩手机和睡觉这两项微违纪执行的关键在任课老师,任课老师的宽严态度决定了执行效果的好坏,但自从将此类行为定义为了“微违纪”后,从范畴上就定义了此类行为的“违规性”,在心理上让一部分学生开始有所收敛,也给老师管理此类行为有了“名正言顺”的说辞。

(二) 文明有礼显著提高

“微违纪”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更多是一种生活习惯和文明礼貌的不良表现,“微违纪”的行为范畴界定,将过度的不文明行为定义为了“微违纪”,也就从一定程度上遏制了不文明行为的发生。在此基础上,全面加强和提高青年大学生的文明礼貌行为,倡导“礼”文化,营造“礼”环境,争做有“礼”之人,开展生活礼仪讲座等,对预防学生发生微违纪、提高个人文明素质和养成优良学风有显著的促进作用。

(三) 团队精神愈加强烈

巧妙处理“微违纪”对于不愿意参加集体活动的同学也是一种约束,对养成团队精神有改善作

(下转 第39页)

级各类技能大赛,以赛促学、以赛促做、以赛促技,掌握高水准的职业技能;依托学校“创客中心”、科技帮扶,鼓励学生进行创业创新、文化创意产品设计等,并孵化学生的创意设计。通过系列活动和培育,让学生成为卓越人才,让毕业生成为学校品牌。

三、结语

2019年开始的“双高计划”建设是职业教育领

域一次大行动、大比拼、大发展,已经取得初步成果,这种共同愿景的职业教育价值追求,激发职业院校追求卓越的内在动力,引领职业院校为教育、为社会、为国家做出更大贡献。因此,职业院校应站在教育发展、国家振兴和历史负责的角度,深刻审视职业教育的使命担当,深入思考学校的未来发展,激发学校内在动力深度参与“双高计划”项目建设,通过为社会服务、为国家贡献实现学校的价值追求。

参考文献:

- [1]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EB/OL].(2019-4-1)[2020-2-14].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737/s3876_qt/201904/t20190402_376471.html.
- [2] 彭华安.教育政策的伦理性:缺失与回归[J].中国教育学报,2011(3):34-37.
- [3] 杜鹏程,朱庆.内在激励对个人创新行为的影响[J].科技进步与对策,2013(10):153-155.
- [4]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102-103.
- [5] 周志刚,米靖,等.职业教育的价值论[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09(27):11-15.
- [6] 习近平.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42-45.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期实施方案》的通知[EB/OL].(2019-1-24)[2020-2-14].http://www.moe.gov.cn/jyb_xxgk/moe_1777/moe_1778/201904/t20190404_376701.html.
- [8] 教育部 财政部.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名单的通知[EB/OL].(2020-2-14)[2019-12-10].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737/s3876_qt/201912/t20191213_411947.html.

(责任编辑:邱旭光)

(上接 第21页)

用。在大学生中,有很多的班级或集体活动,部分同学因贪恋玩游戏、睡懒觉、外出游玩等个人事项,让班级和集体活动缺勤率很高,使得班级的集体凝聚力和荣誉感受到极大的损伤,集体的活动名存实亡,仅仅剩下个别“热心人”苦苦支撑着班级的形象。对不参加班级“团日活动”、“升旗仪式”等活动的同学进行严肃处理,让这部分缺席同学进行“补升国旗”“补团日活动”“补团课”既是“从严治团”的需要,更是培养政治立场、爱国主义的

要求,是新时代下坚持意识形态阵地,培养组织纪律性的有效措施。

总之,根据社会发展和时代进步,及时发现学生言行中的不良习惯,调查研究这些言行后面的起因及特征,巧妙处理这些“微违纪”行为,对于提高学生个人文明素质、预防滑向违规违纪、养成优良学风都有极其重要的现实价值,更是培养合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接班人和建设者的必要措施。

参考文献:

- [1] 于志强,冀玉然.高职高专学生违纪行为分析及对策研究[J].河北工程技术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10(3):79-80.
- [2] 叶灵艳.高职学生违纪现象浅析[J].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2(4):41-43.
- [3] 钱叶莹.高职院校学生违纪现状调查分析[J].安徽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8(2):48-51.
- [4] 任志杰.95后高职生的厌学原因探析与教育引导[J].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8(3):30-34.
- [5] 杜天之.高职院校大学生在校违纪的心理探析[J].辽宁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14(2):16-17.

(责任编辑:王春柳)